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11月19日、2024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
●经核查,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拟重组推广A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11月19日、2024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电话及书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发生重大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已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吕建女士、罗邦毅先生、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等事项。

(四)其他风险提示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专注于从事包装设备及配套包装材料的研究设计、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技术服务,以技术为依托为客户提供包装设备解决方案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拟重组推广A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中研新材(上海)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研”)系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上海中研提供的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7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上海中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一)担保基本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研业务发展需求,上海中研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签订《前次资产借款合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海中研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办理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形成担保提供3,700万元最高本金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9月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中研新材(上海)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4年7月22日
3.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988号11幢2楼
4.法定代表人:毕鑫

5.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整
6.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塑料及复合材料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工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9月30日(2024年第三季度)
资产总额	941,747.13	7,473.61
负债总额	624,309.09	4,480.17
净资产	217,438.04	2,974.44
营业收入	543,969.46	0.00
净利润	-2,464.32	-25.16

9.上海中研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 债务人:中研新材(上海)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保证人: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人民币3,700万元;
- 担保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主债权,还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在内的全部债权。
- 担保期限:2024年11月18日起至2029年11月18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全资子公司上海中研经营融资需要,有利于高效利用资金,缓解子公司的融资压力,支持上海中研良性发展。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具有充分管理与监控被担保人现金流的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符合公司的整体及长远发展利益,公司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700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29.7%、3.20%。

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对外担保金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29.7%、3.20%,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4-095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2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新增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对全资子公司协鑫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1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融资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8.8亿元的担保额度,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6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综合授信以及担保额度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或“合肥协鑫”)与债权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签订的一系列业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担保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50,000万元。

上述保证已经在已经签订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可能无需再履行担保程序。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四顶山路与乳泉路交口东南角
4.法定代表人:孙国栋
5.注册资本:219,910.24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41,747.13	624,309.09
总负债	624,309.09	614,296.25
净资产	217,438.04	210,002.86
营业收入	543,969.46	2023年1-12月
营业利润	-2,462.03	1,141,297.22
净利润	-2,464.32	12,843.33

(以上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0.71%股权
9.其他说明: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债权人: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债务人: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保证人: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0万元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债权确定期间:2024年11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自始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担保情形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保总额度为949,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389,6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0.33%,其中公司为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的担保余额194,6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0.30%。
公司及子公司本对外担保外提供担保情况,公司实际控制的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4-090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 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宁特钢”)持股5%以上股东青海西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矿资管”)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412,476,7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716%。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执行司法强执,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法院裁定的无偿划转股份流通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交所披露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5),西矿资管的一致行动人西矿西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矿股份”)、西矿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龙铜业”)和青海鸿丰伟业矿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丰伟业”)三家股东因西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矿集团”)管理需要,对内内部减持平台所持股份作出小幅调整,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即2024年9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西矿集团(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215%)。2024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西矿资管发来的《关于减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4年11月21日,西矿资管的一致行动人已实施完成本次减持计划,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3,963,5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215%。本次减持后,西矿资管不存在一致行动人,西矿资管持有公司408,523,2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6522%。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持股数量(股)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持股比例
西矿股份	987,316	0.0303%	0	0%
玉龙铜业	1,498,762	0.0467%	0	0%
鸿丰伟业	1,479,456	0.0453%	0	0%

注:1.西矿集团直接持有西矿股份30.26%股权,系西矿股份的控股股东;西矿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西矿股份间接持有玉龙铜业85.00%股权,西矿股份通过持股100%的子公司格尔木西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鸿丰伟业90.00%股权。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西矿集团、西矿股份、玉龙铜业、鸿丰伟业构成一致行动人。
注:2.2024年11月13日收到西矿资管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依据该“集团减持持有西矿股份转让协议”统一划下的主体西矿资管过户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上交所投资者关系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上股东在统一划下一控制下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1)。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日期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西矿股份	987,316	0.0303%	竞价交易	2.62-2.67	2,596,959.68	已完成	0	0%
玉龙铜业	1,498,762	0.0467%	竞价交易	2.62-2.67	3,901,260.00	已完成	0	0%
鸿丰伟业	1,479,456	0.0453%	竞价交易	2.62-2.67	3,882,491.52	已完成	0	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计划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或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否 未达到 已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4-075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至11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qszqy600103@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9日下午 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参会人员
董事长:林小海先生

董事会秘书:潘其福先生
财务总监:李海明先生
独立董事:冯女士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9日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至11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qszqy600103@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591-8367773
邮箱:qszqy600103@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63 股票简称:皖维高新 编号:临2024-040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wgtzqb888@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9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参会人员

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孙先武
董事会秘书:史方刚
独立董事:陈国明

(一)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8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wgtzqb888@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曹静莎
电话:025-877718294
邮箱:wwgtzqb888@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公告编号:临2024-027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2日至11月28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port@vi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11月29日上午 9:00-10: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 上午 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参会人员
董事长:李伟

董事、总经理:董健
独立董事:王平
董事会秘书:李学勤
财务总监:方志磊

(一)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9日上午 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port@vi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633-8588822
邮箱:zport@vi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4-049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11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kiad_1t@vi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7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 上午 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参会人员
董事长:朱亚东

董事、总经理:丁涛
财务总监:袁晓斌
独立董事:解卫
董事会秘书:李敬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7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11月26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kiad_1t@vi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曹静莎
电话:025-87771707
邮箱:skiad_1t@vi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6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4年11月19日、2024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21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